

西平县十六届人大
一次会议文件七

西平县人民政府 关于县人大十五届五次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 报 告

——2022年4月19日在西平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预备会议上
西平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 刘光辉

各位代表：

我受县政府委托，向会议报告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请予审议。

一、建议办理基本情况

在县人大十五届五次会议上，代表们紧紧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积极建言献策、参政议政，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2021年，县人大转交全县所有承办单位办理的建议共103件，其中转交政府系统承办的代表建议102件，占全县代表建议的99.3%。目前，政府系统所承办的建议已全部办理并答复完毕。

从涉及内容分类情况看，交通方面22件、农业农村及人居环境方面22件、教育方面12件、房产方面9件、财政方面8件、

水利、民政、城市建设等方面的工作也较多。从办理结果分类统计情况看,建议所涉及问题已解决或基本解决的(A类)31件,占建议总数的30%;正在解决或列入计划解决的(B类)64件,占建议总数的62.1%;涉及问题因现行政策、当前条件限制或其他原因暂时不能解决,留作参考的(C类)8件,占建议总数的7.7%。从征询意见反馈情况看,共收回征询意见表252个,满意252件,满意率100%。

二、办理工作的主要做法

认真做好代表建议的办理,既是推进民主法制建设进程的需要,又是倾听群众呼声、改进政府工作的有效途径。2021年,县政府坚持把人大建议办理工作作为推动我县经济社会发展、解决民生热点难点问题、促进社会和谐进步的重要载体,高度重视、认真对待,创新方法、精心部署,扎实推进、狠抓落实,真正做到让代表满意、让群众受益。

(一)强化组织领导,着力形成工作合力。

一是政府高位推动。县政府高度重视人大建议办理工作,把建议办理作为政府的法定职责,纳入政府总体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摆上重要位置。我也多次要求建议承办单位高度重视、履行职责、认真办理、抓好落实,要求县督查局切实做好督促检查,推动办理工作高质量、高标准完成。各位副县长根据职责分工,认真梳理涉及分管部门的办理事项,分别作出批

示,要求承办单位高度重视,认真办理,抓紧落实。对于代表们提出的解决难度大的问题,各位副县长及时召开协调会议,深入研判,制定方案,列出计划,抓好落实。

二是部门协调联动。县督查局全程参与人大建议的审查立案工作,严把初分、初审、审核、审定“四道关”,做实做细各项基础工作。县政府系统各承办单位对所承担的办理事项,及时召开会议,认真研究部署,建立工作台账,明确分管领导和时间节点,确保建议及时办结回复。对一些建议涉及多个承办单位的,由县督查局牵头,协调各承办单位明确分工,加强沟通,相互配合,实现无缝对接,形成办理合力。

(二)强化措施落实,着力提升办理质量。

一是重精准,确保交办到位。精准确定承办单位是办好建议的基础,在办理建议工作中,县政府积极探索,主动创新,依据各部门的职责,精准交办,努力走好建议办理工作的第一步。**注重会议交办。**2021年9月29日,县政府召开了全县人大建议交办会,邀请了县人大领导出席,对2021年人大建议办理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并提出明确要求。同时,下发了《西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县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注重协调交办。**针对一些涉及部门多,职责不明确,无法统一交办的建议,由县督查局牵头召开专题协调会,明确牵头单位,进行协调交办。

二是重程序,确保规范有序。在建议办理过程中,各承办单位严格办理工作程序,完善办理工作制度,按照交办、承办、催办、会办、督办、反馈等程序,建立工作台账,落实办理责任,明确办理时限,详细记载建议交办时间、催办次数、办理中的各个环节情况,做到工作有记录,事事留痕迹,切实提升办理工作质量。

三是重沟通,确保务求实效。县督查局主动加强与承办单位沟通联系,定期对承办单位办理工作进行督办催办,及时了解办理工作进展情况,准确掌握办理动态,发现问题,随时跟进,快速解决。各承办单位指定专人,加强与人大代表的沟通联系,通过电话沟通、面对面协商等形式,做到办理前沟通,了解代表提出建议的初衷,弄清问题的症结;办理中沟通,就办理方案和办理措施进行交流协商,让代表参与办理过程;办理后沟通,第一时间向代表反馈后续办理落实情况,了解代表的新想法、新要求,努力增强办理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对代表不满意的办理结果,重新办理,直到代表满意为最终目标。

(三)强化方法创新,着力提高办理效率。

在 2021 年的建议办理工作中,县政府和承办单位注重创新工作方法,完善工作制度,加强督查问效,着力推动建议办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是建台账,形成长效机制。为加强建议办理工作的组织

领导,县督查局对每件建议建立督查台账,明确每件建议办理的责任单位、责任领导、具体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同时,加强台账动态管理,对工作台账实施跟踪督办,定期通报,办理好的通报表扬,办理差的通报批评。

二是明责任,强化责任落实。各承办单位建立“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办公室主任协调抓、责任科室具体抓”的分级责任制,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特别是对重点建议办理工作,实行“一把手”负责制,主要领导亲自部署,亲自督导,亲自检查验收,真正实现“一个建议、一套班子、一抓到底”,确保建议办理工作取得实效。

三是重方式,务求工作实效。严督实查,才能有落实,出效果。**突出“一线”督办。**2021年办理工作开展以来,县督查局先后深入到住建局、教育局、综合执法局、公安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等部门进行实地督导,督促办理进度,了解办理情况,解决办理工作中的矛盾和问题。**突出“联合”督办。**县政府加强与县人大的联系,加大联合督办力度,强化督办实效,积极参与人大代表、承办单位参加的座谈会,面对面听取建议办理情况,了解建议办理进展,研究解决相关问题,确保了建议高质量办结。**突出“督查一张网”的作用。**我们使用“督查一张网”开展线上督查,及时下发通知,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提出办理要求,严格回复时间,适时通报办理情况,做到了时时、事事留

有痕迹,切实提高了办理效率和办理质量。突出绩效考核。坚持把建议办理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严格兑现奖惩,在年终目标考核中增加或扣减相应的分值,推动了建议办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强化解决问题,着力增强办理实效。

县政府及承办单位以追求代表和群众的满意度为建议办理的最高宗旨,强化措施,认真办理,确保办结率,巩固面商率,提高满意率。

一是聚焦民生,解决问题。对一些涉及群众关心的民生问题、热点难点问题,千方百计,克服困难,坚决落实,确保人民群众满意,确保人民群众受益。如:针对《关于加强居民小区环境卫生管理的建议》(93号建议),县政府高度重视,立即安排住建部门针对此建议进行专题研究,住建局党组对局物业管理股进行了布置安排,截止目前,城区内有40家物业服务企业,对120个小区物业项目进行专业化物业管理。2021年以我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县城等活动为契机,开展环境卫生大检查,为提高小区整体环境卫生水平,累计制作宣传栏200多个、标语600多个,加强小区秩序管理,杜绝不文明行为。我县住建局联合县城管部门、电视台开展清理地锁行动,清理祥和花园、翡翠城小区业主私装车位地锁31处,近期,又开展集中整治小区内业主私占绿地种植农作物行为,目前已清理9块土地。有

效提升了小区整体环境水平。在今后的工作中,县住建部门将加强监管力度,履行备案程序,推动物业管理市场公平竞争,促进物业服务企业在“优胜劣汰”中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二是多次提议,重点解决。一些建议多年反复提议,但限于客观条件不能及时落实,在 2021 年的办理工作中,县政府把此类建议作为重点,坚决解决。如:针对《关于解决农村老人养老问题的建议》(31 号建议),县政府高度重视,立即安排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西民文[2021]70 号),其中特困人员护理补贴新增全自理每月 60 元、半护理由原来的 160 元提高到 250 元,全自理由原来的 320 提高到 500 元。同时,近三年来县民政局争取上级资金 3600 万元对全县敬老院进行提升改造并新建专探、五沟营、盆尧、农场 4 所敬老院,又争取上级资金 1500 万元在中医院建立医养结合养老床位 400 张。通过这些优惠政策,大大改善了农村老人的养老问题。

三是调查研究,分步实施。对于一些受客观条件限制,一时解决不了,但具有较强的综合性、全局性、前瞻性建议,县政府坚持调查研究,结合工作实际,积极创造条件逐步解决。对于一些因政策或其他原因暂时不能解决的,也给代表们解释清

楚,争得代表们的理解。如:《关于加快乡镇幼儿园建设的建议》,因幼儿园编制属于县定编制,中央、省未出台幼儿园相关编制问题,县教育局目前无法对公办幼儿园招聘专职幼儿教师,待下一步设立公办幼儿园时,将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专职幼儿教师,以提升我县乡镇幼儿园教育。

四是开展“回头看”,确保问题解决到位。为了更好更全面的落实办理过程中已承诺的事项,进一步提高办理事项的落实率,2022年1月25日—2月20日,县督查局和各承办单位分别开展了人大建议办理落实情况“回头看”,对所有建议办理情况再次进行全面自查,重点检查已承诺的事项是否真正落实到位,有无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内容;对已着手解决但未完成的事项,检查能否如期完成;对涉及面广、解决难度大,暂时难以解决的,制定计划,分步解决;对原来没有条件解决的问题,检查目前是否已具备解决条件,未具备解决条件的能否创造条件加以解决;检查代表反馈表示“基本满意”的建议,要与代表重新见面沟通,通报最新进展情况,共商良策,让代表对建议的办理工作“满意”;对代表不满意的建议,责成承办单位重新办理,加强与代表沟通,确实因客观条件或政策原因不能解决的,要给代表解释到位,得到代表的谅解。通过开展“回头看”,2021年的建议办理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三、存在问题及下步工作打算

各位代表,2021年县政府在人大建议办理上做了一些工作,但与人大代表及广大人民群众的要求相比还有较大差距:一是个别单位对办理工作的重视不够,认识不到位,工作自觉性、主动性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个别单位工作人员责任心不强,答复格式、答复结果不准,称谓错误,报送答复情况不及时;三是个别单位后期对答复承诺跟踪落实不够,办理工作实效性不强,对一些问题缺乏有效的解决手段;四是个别单位存在重答复,轻落实,答复过于简单笼统,存在敷衍应付现象。

针对以上问题,县政府将认真总结,采取措施,坚决整改,切实提升建议办理工作水平。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办理责任。进一步提高承办单位领导和工作人员对办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把办理建议变成一种自觉行动。二是加大落实力度,提高办理质量。定期开展人大建议办理工作“回头看”活动,重点围绕正在解决和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建议,抓好落实。三是加大督导力度,提高办理实效。县政府对承办单位建议办理过程、办理结果定期督导,定期通报,对督导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承办单位,限期整改。四是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办理水平。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培训,进一步提高经办人员素质,为建议办理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

各位代表,办好代表建议是政府的职责所在,是转变工作作风、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改进服务保障工作的重要抓手。我

们将在县人大常委会和代表们的关心支持下,以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一抓到底的工作精神,扎实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进一步加快全县民主与法治建设,促进县域经济社会又好又快、更好更快发展,为推动西平高质量跨越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